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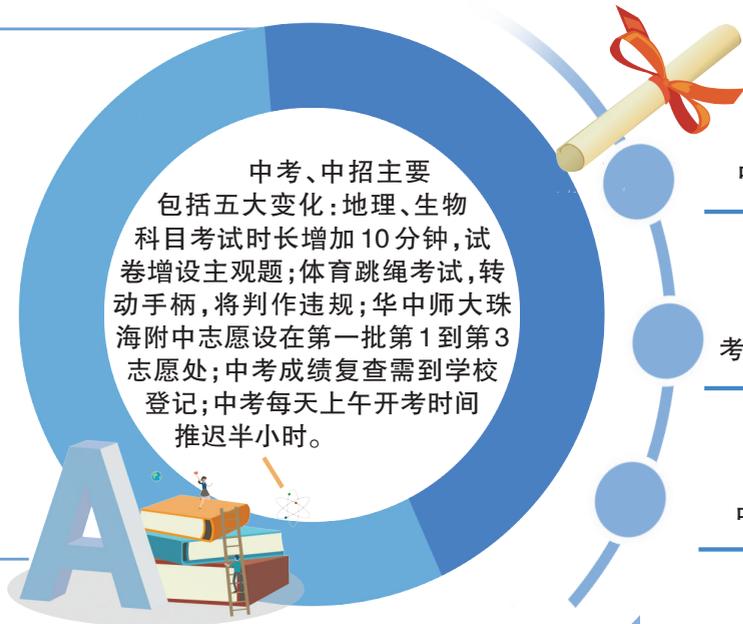
《珠海市2019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与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实施细则》公布 中考中招五大变化你知道吗?

4月4日,记者从市教育局获悉,《珠海市2019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与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实施细则》正式公布,五大变化考生和家长必须注意。

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提醒考生和家长,中考、中招主要包括五大变化:地理、生物科目考试时长增加10分钟,试卷增设主观题;体育跳绳考试,转动手柄,将判作违规;华中师大珠海附中志愿设在第一批第1到第3志愿处;中考成绩复查需到学校登记;中考每天上午开考时间推迟半小时。

同时,市教育局还公布了关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、志愿填报、指标生、成绩查询和录取的细则,以及“珠海市2019年中考及招生主要工作日程安排表”:中考文化科目考试将于6月20日-22日举行,填报志愿(含自主招生、体艺特长生志愿)时间为6月24日-26日,7月2日可在网上查询中考成绩(含地理、生物)。

本报记者 廖明山 见习记者 王晓君



中考文化科目考试时间为6月20日。

考生填报志愿时间为6月24日—26日。

中考成绩查询时间为7月2日。

制图 张一凡

中考文化科目将于6月20日开考

据了解,今年中考文化科目考试将于6月20日开考,具体时间为6月20日(星期四)上午9:00-10:00进行地理(初二)科目考试,上午10:50-11:50进行生物(初二)科目考试;下午15:00-17:00进行语文学科科目考试。6月21日(星期五)上午9:00-10:20进行化学科目考试,上午10:50-12:10进行道德与法治科目考试;下午15:00-16:40进行数学科目考试。6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:00-10:20进行物理科目考试,上午10:50-11:40进行历史科目考试;下午15:00-16:40进行英语科目考试。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中考具体时间以省教育考

院通知为准。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物理、化学和体育科目的成绩计入中考总分,我市中考成绩满分为605分,其中语文、数学、英语3科满分各为120分;物理、化学2科满分各为100分;体育满分为45分。地理、生物、道德与法治、历史为等级性考试科目,其成绩以A、B、C、D四个等级呈现。等级性考试科目成绩均达到C级以上(含C级)方可被普通高中(含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)录取。生物、地理在当科结业年级(初二)进行考试,初三考生(含社青类考生)可结合考试成绩及自身实际申请补考,并按规定时间报名。

考生应按批次顺序填报志愿

据介绍,今年考生填报志愿时间为6月24日-26日,学校打印志愿表,考生确认时间为6月27日-28日。

普通高中招生范围各有不同,其中面向全市招生的学校有珠海市第一中学、珠海市第二中学、珠海市实验中学、北京师范大学(珠海)附属高级中学、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、珠海市艺术高级中学和民办普通高中(珠海女子中学只招收女生);珠海市斗门区

第一中学、珠海市第一中学平沙校区、广东实验中学珠海金湾学校招生计划的80%面向全市招生,20%面向本区招生(斗门一中面向斗门区、珠海市第一中学平沙校区面向高栏港区、广东实验中学珠海金湾学校面向金湾区);田家炳中学招生计划50%面向全市招生,50%面向斗门、金湾和高栏港区招生;珠海市第三中学、珠海市第四中学面向横琴新区、香洲区和高新区招生;和风中

学面向斗门区招生。各类学校的志愿批次分为四批,考生应按批次顺序填报志愿,分别为自主招生批、提前批、第一批、第二批。

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其中提前批最多可填报两个特长生志愿。第一批普通高级中学(含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),考生可填报6个统招志愿。第二批中等职业学校,考生可填报6个志愿,每个志愿最多可填报4个专业。

中考成绩查询时间为7月2日

据了解,今年中考成绩查询时间为7月2日。届时,考生可凭准考证号、密码登录珠海市教育局官方网站中考管理系统查

询考试成绩,也可到原毕业学校查询考试成绩。对成绩有疑问的考生,须于7月3日凭准考证到报名点(原初中毕业学校)登

记复查,经由报名点(学校)审核后在系统上提交成绩复查申请。社青类考生可到报名点登记,逾期不予受理。

珠海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火禁火通告

为有效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,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,根据《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,特发布森林防火禁火通告:

一、禁火期:自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4月30日止。

二、禁火区域:全市行政区域内的林地、距离林地边缘30米范围内的区域。

三、在禁火期内,在禁火区域内禁止以下行为:

- (一)上坟烧纸、烧香点烛等;
- (二)燃放烟花爆竹、孔明灯等;
- (三)携带易燃易爆物品;
- (四)吸烟、野炊、烧烤、烤火取暖;
- (五)烧黄蜂、熏蛇鼠、烧山狩猎;
- (六)炼山、烧杂、烧荒烧炭或者烧田基草、甘蔗叶、稻草、果园草等;

(七)其他容易引起森林火灾的用火行为。

四、违反本禁火令的单位和人,依照《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》第四十三条规定,未引起森林火灾的,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,给予警告,对个人并处两千元以上两千元以下罚款,对单位并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;引起森林火灾的,对个人并处两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,对单位并处三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;造成损失的,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;涉嫌犯罪的,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五、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森林火灾或违法用火行为,应立即向当地人民政府或森林防火部门报告。森林火警电话:12119或110。

特此通告。

珠海市人民政府
2019年1月14日

绿色清明 从文明祭祀做起

——致全市人民的公开信

尊敬的市民朋友们:

你们好!

清明节是我国祭奠先人、缅怀先烈的传统节日,进山入林上坟扫墓祭祖人员数量将陡增,为切实做好清明节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,共同打造文明清明,树立文明新风,保护珠海绿水青山,建设文明美丽珠海,特致信全市人民,携手度过一个文明、祥和的清明节。

一、请广大市民谨记森林防火区和特别防护期。全市林地和距离林地边缘不少于30米范围为森林防火区。我市实行全年森林防火,每年10月1日至次年4月30日,为森林防火特别防护期。在森林防火区和森林防火特别防护期内,未经批准,禁止一切野外用火。

二、请广大市民用实际行动倡导文明环保祭祖。提倡用鲜花祭祀、植树祭祀等生态、文明、健康的方式祭奠、缅怀亲人。请不要携带纸钱、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林区,我市各林区主要路口均设立临时检查站,对纸钱、烟花爆竹进行收缴,请市民朋友予以支持配合。

三、请广大市民遵守法律法规。根据《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》规定,在森林防火区内,禁止上坟烧纸钱、烧香点烛等;禁止燃放烟花爆竹、孔明灯等;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物品。违反上述规定的,造成损失的,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;涉嫌犯罪的,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四、党员干部、国家公职人员要身先士卒,做好表率。

广大党员干部、国家公职人员要做“告别陋习,崇尚文明”的先行者和带头人,影响和带动身边群众自觉以文明安全形式进行祭扫,积极宣传森林防火知识,营造一个“森林防火,人人有责”的浓厚氛围。

市民朋友们,请“像呵护我们的眼睛一样爱护森林”。让我们行动起来,从现在做起,从我做起,讲文明、树新风,用文明祭祀的实际行动,共同打造文明美丽珠海!

祝清明节安康吉祥。
此致!

珠海市森林防火指挥部
珠海市应急管理局
珠海市自然资源局
珠海市民政局